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 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2月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。

在股东大会完成换届选举后，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等事项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

1、非独立董事：柯云峰先生（董事长）、柯康保先生、柯金龙先生、李杰先生、

2、独立董事：刘国常先生、卢利平先生、苏祖耀先生

3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：

战略委员会：柯云峰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柯康保先生、刘国常先生、李杰先生、苏祖耀先生；

提名委员会：刘国常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柯金龙先生、苏祖耀先生；

审计委员会：卢利平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柯康保先生、刘国常先生；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苏祖耀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柯云峰先生、刘国常先生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二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

- 1、非职工代表监事：陈智慧先生（监事会主席）、陈文生先生
- 2、职工代表监事：石金树先生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三、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

- 1、总经理：柯国强先生
- 2、副总经理：刘景荣先生、谭群飞女士、陈洪先生
- 3、财务总监：彭广智先生
- 4、董事会秘书：梁润世先生
- 5、证券事务代表：陈国圳先生

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，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梁润世先生、陈国圳先生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中梁润世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，审核结果无异议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电话：020-81689688

邮箱：DSL1999@dslyy.com

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410号、410号-1

特此公告。

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4日